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文件

普长办〔2024〕19号

关于同意上海长风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退出 宁夏路 509、537 号公建配套项目的复函

上海长风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《关于退出宁夏路 509、537 号公建配套项目运营的函》已收悉。

经街道研究决定，同意你单位退出宁夏路 509、537 号公建配套项目。

特此复函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11 月 21 日

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21 日印发

(共印 10 份)